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學院學士班

115 學年度特殊選才複試時間表與議事規則



一、口試日期：114 年 11 月 16 日（周日）。

二、報到地點：本校圖書館校區教育學院大樓 3 樓

報到時間	口試時間	應試號碼	姓名
08:40	09:00-09:15	11504007	王○玄
08:55	09:16-09:31	11504025	羅○雯
09:10	09:32-09:47	11504030	柯羅○妮
09:25	09:48-10:03	11504014	楊○真
09:40	10:04-10:19	11504010	艾○迦
10:00	10:20-10:35	11504011	楊○惟
休息時間			
10:30	10:50-11:05	11504012	徐○恩
10:45	11:06-11:21	11504029	梅○尉
11:00	11:22-11:37	11504043	蘇○欣
11:15	11:38-11:53	11504016	張○倍
11:30	11:54-12:09	11504019	黃○瑞
11:50	12:10-12:25	11504020	孫○儀

注意事項

1. 請考生依口試報到時間，持國民身分證正本（或有效期限內之護照、有照片之健保卡）進行報到，**最遲**應於口試時間開始前 20 分鐘報到，超過預定口試時間而未報到，視同缺考。
2. 考生請於 11 月 13 日（周四）上午 10 點前繳交英文簡報予教育學院學士班汪微萍助教 iamwelkin@ntnu.edu.tw，檔名請設：115 特殊選才-姓名，檔案格式可為 PDF、PPT 或 PPS 檔。本班收到檔案後，至遲於 11 月 14 日中午 12 點前回覆檔案已收受，若未收到回覆信件，請務必來電（02-77496996）或來信詢問。
3. 未於期限內提供簡報者，視同放棄複試資格，應試當日，不接受任何更新或補充資料。

複試規劃

本班擇優取招生名額之 6 倍參加複試，共 12 位考生進入複試。

請敘明過去已經做過或未來想要做的專題/行動方案，進行 5 分鐘的英文簡報口頭報告，接續為 10 分鐘的中文詢答。

1. 簡報內容包括項目：

- (1) 專題/行動方案關懷的議題。
- (2) 為何有此關懷？從事此專題/行動方案的動機為何？如何倡議？投入程度？
- (3) 觀察到什麼現象？
- (4) 有何反思？造成甚麼影響？
- (5) 期望在大學期間獲取哪些資源用以支持與完備此專題/行動方案的推動？
- (6) 預計如何執行推動此專題/行動方案？

議事規則

口試為個別面試，每位考生共計有 15 分鐘，內容包含英文簡報口頭報告與中文詢答。

口試進行方式及按鈴規則如下：

1. 5 分鐘英文口頭報告：4 分鐘響鈴 1 次，5 分鐘響鈴 2 次請結束發言。
2. 10 分鐘中文詢答：8 分鐘響鈴 1 次，10 分鐘響鈴 2 次請結束發言。